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表达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机构基本信息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 1981 年，隶属福建省财政厅。1998 年 12 月，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2009 年 1 月，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2013 年 12 月，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 年 7 月，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拥有合伙人 73 名、注册会计师 332 名，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85 人。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累计赔偿限额为 8,000 万元的职业保险，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未发生因执业行为导致的民事诉讼。

3、诚信记录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的情况。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无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及纪律处分。

二、执业记录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林希敏，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2 年开始在华兴所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金牌家居、凤竹纺织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彭贵真，202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9 年开始在华兴所执业，201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七匹狼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康清丽，2010 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合伙人，2009 年开始在华兴所执业，2010 年起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了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签字项目合伙人林希敏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彭贵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康清丽近三年均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签字项目合伙人林希敏、签字注册会计师彭贵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康清丽，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在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就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遇到的重大会计审计事项，及时与专业技术部门进行沟通咨询，有效推动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的解决，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顺利推进。

2、意见分歧解决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

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须及时咨询专业技术部门负责人；在所有专业意见分歧得到解决之前，不得出具审计报告。在报告期内，华兴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组就公司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均达成一致意见，未出现无法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2025 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实施了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为不直接参与项目且不在项目中承担签字责任的合伙人或其他类似职位的人员，且具备适当的胜任能力、充足的时间和权威性，遵守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并在实施项目质量复核时保持独立、客观、公正。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复核的范围和程序具体取决于项目的复杂程度和风险程度，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计划阶段、项目实施阶段、项目完成阶段。

4、项目质量检查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四、工作方案

2025年年度审计过程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资产减值、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等。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五、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资质。

六、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2025年度报告工作安排，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评估与应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七、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